

股票代號：1709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百零四年及一百零三年度

公司名稱：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公司電話：(02)2507-1234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二、	目錄	1
三、	聲明書	2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5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6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7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7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7
	(七) 關係人交易	57~59
	(八) 質押之資產	5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6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0
	(十二) 其他	60~6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
	3. 大陸投資資訊	69
	(十四) 部門資訊	70~7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四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勝材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玉芳



會計師：張鈞鈞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字第 1432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43772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	103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	103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一)	\$1,193,633	11.61	\$1,057,969	10.39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十二)	\$635,000	6.18	\$1,182,000	11.6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二)	79,590	0.77	49,257	0.4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十六)	-	-	8,330	0.0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三)	120,047	1.17	93,631	0.92	2150	應付票據	四、六(十三)	6,946	0.07	7,654	0.0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三)	962,460	9.36	976,400	9.59	2170	應付帳款	四、六(十三)	407,342	3.96	394,466	3.8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三)、七	18,053	0.18	393	-	2200	其他應付款		565,609	5.50	427,798	4.20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六(四)	75,212	0.73	63,377	0.6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8,027	0.18	19,580	0.19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六(四)、七	2,018	0.02	3,695	0.0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二十九)	119,598	1.16	25,602	0.2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六(二十九)	666	0.01	3,428	0.0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六(十四)	28,254	0.27	25,387	0.25
130x	存貨	四、六(五)	2,682,017	26.10	3,559,553	34.9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六(十五)	160,488	1.57	350,301	3.44
1410	預付款項		189,163	1.84	34,301	0.34	21XX	小計		1,941,264	18.89	2,441,118	23.9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52	0.01	1,643	0.02	25XX	非流動負債					
	小計		5,324,011	51.80	5,843,647	57.41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六(十六)	658,191	6.40	645,515	6.34
15XX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十七)	430,727	4.19	268,442	2.64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二)	603,034	5.87	243,176	2.3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二十九)	174,890	1.70	171,346	1.68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六)	-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5,885	1.33	123,395	1.2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七)	128,347	1.25	214,017	2.10	25XX	小計		1,399,693	13.62	1,208,698	11.8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八)	2,696,818	26.24	2,845,834	27.96	2XXX	負債總計		3,340,957	32.51	3,649,816	35.8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九)	4,717	0.05	4,849	0.0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十)	92,672	0.90	93,527	0.92	3100	股本	四、六(十九)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二十九)	89,843	0.87	82,568	0.81	3110	普通股股本		4,299,329	41.83	4,299,329	42.2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六(十一)	1,337,961	13.02	850,428	8.36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245,847	2.39	245,847	2.42
	小計		4,953,392	48.20	4,334,399	42.59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4,236	6.37	635,562	6.2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1,175	2.44	251,175	2.47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975,102	9.49	622,553	6.12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二)	123,163	1.20	142,148	1.3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6,548,852	63.72	6,196,614	60.88
							36xx	非控制權益		387,594	3.77	331,616	3.26
							3XXX	權益總計		6,936,446	67.49	6,528,230	64.14
1XXX	資產總計		\$10,277,403	100.00	\$10,178,046	100.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277,403	100.00	\$10,178,046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及一百零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3 年 度	%	103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二十三)	\$9,411,829	100.00	\$11,074,65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六(二十四)	(7,938,489)	(83.90)	(10,145,686)	(91.61)
5900	營業毛利		1,523,340	16.10	928,964	8.3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523,340	16.10	928,964	8.39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73,116)	(5.00)	(538,570)	(4.86)
6200	管理費用		(241,170)	(2.55)	(159,619)	(1.4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220)	(0.22)	(20,590)	(0.19)
6900	營業利益		787,834	8.33	210,185	1.9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	36,503	0.39	27,309	0.2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七)	53,707	0.57	62,618	0.57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八)	(27,955)	(0.30)	(37,216)	(0.34)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258)	(0.05)	(8,584)	(0.0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997	0.61	44,127	0.40
7900	稅前淨利		845,831	8.94	254,312	2.3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九)	(143,567)	(1.52)	(52,003)	(0.47)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02,264	7.42	202,309	1.83
8200	本期淨利		702,264	7.42	202,309	1.8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6,706)	(0.07)	17,240	0.16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九)	1,140	0.01	(2,930)	(0.0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二)	1,891	0.02	2,761	0.0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14,768)	(0.16)	(16,339)	(0.15)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	(5,111)	(0.05)	11,187	0.10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九)	(997)	(0.01)	1,307	0.0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77,713	7.16	\$215,535	1.95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635,428	6.71	\$186,745	1.69
8620	非控制權益		66,836	0.71	15,564	0.14
	合 計		\$702,264	7.42	\$202,309	1.8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610,198	6.45	\$200,114	1.81
8720	非控制權益		67,515	0.71	15,421	0.14
	合 計		\$677,713	7.16	\$215,535	1.9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三十)	\$1.48		\$0.4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三十)	\$1.33		\$0.4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及一百零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299,329	\$191,248	\$605,884	\$251,175	\$708,992	\$(2,194)	\$145,426	\$6,199,860	\$286,256	\$6,486,116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9,678	-	(29,678)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7,959)	-	-	(257,959)	-	(257,95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認股權而產生者	-	55,006	-	-	-	-	-	55,006	-	55,006
103 年度淨利	-	-	-	-	186,745	-	-	186,745	15,564	202,309
103 年度其他綜合淨損	-	-	-	-	14,453	11,577	(12,661)	13,369	(143)	13,226
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1,198	11,577	(12,661)	200,114	15,421	215,53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07)	-	-	-	-	-	(407)	-	(407)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29,939	29,939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299,329	\$245,847	\$635,562	\$251,175	\$622,553	\$9,383	\$132,765	\$6,196,614	\$331,616	\$6,528,230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8,674	-	(18,674)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57,960)	-	-	(257,960)	-	(257,960)
104 年度淨利	-	-	-	-	635,428	-	-	635,428	66,836	702,264
104 年度其他綜合淨利	-	-	-	-	(6,245)	(2,672)	(16,313)	(25,230)	679	(24,551)
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9,183	(2,672)	(16,313)	610,198	67,515	677,713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11,537)	(11,537)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4,299,329	\$245,847	\$654,236	\$251,175	\$975,102	\$6,711	\$116,452	\$6,548,852	\$387,594	\$6,936,44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項 目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45,831	\$254,31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49,729	263,309
攤銷費用	1,156	1,777
呆帳費用提列(轉收入)數	(162)	(20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8,330)	3,920
利息費用	27,955	37,216
利息收入	(1,984)	(2,071)
股利收入	(14,893)	(16,6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258	8,58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24	(18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149	(1,24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5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6,415)	279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4,874	(96,5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7,661)	71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3,096	53,3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69	(621)
存貨(增加)減少	867,166	405,607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4,780)	1,83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48,217)	(9,11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437	763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4,089	14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08)	1,87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292	(324,12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68,857	(11,77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131)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867	3,79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3,916)	12,21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467)	(309)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783	(12,07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收取之利息	2,211	2,347
收取之股利	14,894	19,641
支付之利息	(15,722)	(27,05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53,159)	(79,99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03,823	498,1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34,107)	(72,5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1,865	123,882
對子公司之收購	7,39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9,46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9,375	-
預付投資款增加	-	(47,23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799)	(35,0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91	359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73)	(1,606)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57	1,66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000)	(3,0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3,000	-
取得無形資產	(257)	(1,058)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33)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	(4)
預付設備款增加	(578,900)	(470,2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35,392)	(594,2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55,000	745,000
短期借款減少	(1,202,000)	(531,833)
發行公司債	-	700,000
支付發行公司債相關之交易成本	-	(5,447)
舉借長期借款	312,404	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28,786)	(398,29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20,0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553)	(11,729)
發放現金股利	(257,960)	(257,96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698)	29,53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3,593)	309,26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26	5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5,664	213,6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7,969	844,3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3,633	\$1,057,96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總經理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百零四年及一百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2年6月21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 (一) 烷基苯（十二烷基）、正烯烴、烷酚（壬酚）、石油樹脂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及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 (二)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及石化原料、製品之加工製造等業務。
- (三) 農藥之製造及進出口銷售業務、家庭殺蟲劑之製造及銷售、各種化學紙袋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 (四) 土石採取、石材製品製造、礦石批發零售等業務。
- (五) 調味品製造、糖類製造及其他有關事業之投資。
- (六) 茶葉、農產品、其他農、畜、水產品、其他化學製品等批發業。
- (七) 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 (八)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 (九) 經營倉儲業務及液體油槽之租賃業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5年3月2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金管會民國103年4月3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函，本集團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全面採用業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自民國104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2013年版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已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相關揭露詳附註四(三)及附註六(七)。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此外，該準則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採市場參與者之觀點；且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已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於附註十二。

4.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已依規定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於附註六(十八)。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劃：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權益法之採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正在評估各項修訂於首次適用期間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財務報告時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且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相關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①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②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③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④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⑤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⑥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 ⑦ 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做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5)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和協工程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及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及石化原料、製品之加工製造等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和協工程 大勝化工	聯超實業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78.16% 1.37% 1.44%	78.16% 1.37% 1.44%	
本公司	大勝化工	農藥之製造及進出口業務、家庭殺蟲劑之製造及銷售、各種化學紙袋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大勝化工	益聯實業	糖類及調味品製造等業務。	75.83% 6.25%	75.83% 6.25%	
本公司	太平洋貯槽	經營倉儲業務及液體油槽之租賃業務等。	100.00%	100.00%	
大勝化工	梨山高	主要經營業務為茶葉、農產品、其他農、畜、水產品、其他化學製品等批發業。	70.00%	70.00%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50.00%	50.00%	
大勝化工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主要經營農藥及肥料之銷售業務。	78.67%	45.00%	註1
和協工程	永吉能源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50.00%	50.00%	
和協工程	永耀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100.00%	-	註2

註1：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於民國104年4月參與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之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2,000股，交易總金額為7,678仟元(美金255仟元)，投資後持股比例由45.00%上升為83.10%。嗣後因未參與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於民國104年9月之現金增資案，持股比例由83.10%降為78.67%。

註2：和協工程(股)公司於民國104年6月新增投資永耀能源(股)公司，以現金50仟元取得其股權，共計5,000股，持股比例為100.00%。

3.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1) 本集團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387,594仟元及331,616仟元，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4. 12. 31		103. 12. 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聯超實業	台灣屏東	\$244,005	19.03%	\$185,291	19.03%	
益聯實業	台灣台中	132,879	17.92%	136,681	17.92%	

(2) 本集團重大非控制權益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資訊為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

資產負債表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12. 31	103. 12. 31
流動資產	\$1,403,259	\$1,477,039
非流動資產	635,703	627,108
流動負債	(732,063)	(1,067,247)
非流動負債	(25,737)	(67,058)
資產淨值	\$1,281,162	\$969,842

	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12. 31	103. 12. 31
流動資產	\$27,803	\$192,448
非流動資產	1,092,553	675,163
流動負債	(182,019)	(105,093)
非流動負債	(197,030)	-
資產淨值	\$741,307	\$762,518

綜合損益表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	103 年度
收入	\$3,068,220	\$3,179,9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61,383	\$98,377
綜合損益總額	\$364,950	\$97,621
本期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8,240	\$18,18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8,919	\$18,04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10,205	\$7,289

	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	103 年度
收入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1,211)	\$(18,651)
綜合損益總額	\$(21,211)	\$(18,651)
本期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802)	\$(3,40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802)	\$(3,40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

現金流量資訊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708,028	\$308,57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4,928)	(24,3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527,964)	(8,64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數	-	-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5,136	\$275,605

	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6,809)	\$(19,9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71,201)	(430,41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27,030	300,0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影響數	-	-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0,980)	\$(150,345)

(四)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所處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為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六) 約當現金

1. 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 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性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存 貨

1.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2.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含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若實際產能異常偏高，則以實際產能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惟不包含借款成本。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本集團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屬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之情況者，應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
5. 當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變動(或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合資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認列其於合資之權益。本集團與合資間交易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合資權益之比例銷除；為若證據顯示資產之淨變現價值減少或資產發生減損損失，則立即認列全數損失。本集團對任一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資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合資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60年
機器設備	2年~50年
運輸設備	2年~15年
其他設備	2年~40年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8~50年)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十七) 無形資產

1. 商譽

本集團因併購所產生之商譽不予攤銷，且續後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如有跡象顯示帳面金額無法回收時，亦應進行測試。倘經濟事實或環境變動，而導致商譽有減損時，就其減損部份認列損失，此項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2. 電腦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及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按估計之經濟效益年限(2至10年)採直線法計提。

(十八) 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現金解約價值係團體壽險中屬儲蓄性質之解約價值。支付保費時，純保費部分以保險費列帳，儲蓄部分以現金解約價值列帳。期滿還本時，則沖轉現金解約價值。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 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價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金額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五)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劃

- ① 確定福利計劃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劃。確定福利計劃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②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期間轉列為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 ③ 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支付之福利。本集團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九)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 股利分配

分配予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其所分派之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一)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出庫時移轉。

2. 股利收入及租金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三十二)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是期由本集團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三十三)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生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本集團應占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份額，認列為商譽；相對若係屬廉價購買者，其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市場法及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集團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4. 備供出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5. 折舊之提列

計算折舊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殘值及耐用年限。任何估計之改變，均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提列折舊之金額。

6.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7.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8.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9.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1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85	\$163
零用金/週轉金	1,389	1,370
銀行存款	1,192,159	1,056,436
合計	<u>\$1,193,633</u>	<u>\$1,057,969</u>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透過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藉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股票	\$-	\$2,835
受益憑證	79,500	47,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0	(1,078)
合計	<u>\$79,590</u>	<u>\$49,257</u>
非流動項目：		
股票	\$471,683	\$95,8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1,351	147,288
合計	<u>\$603,034</u>	<u>\$243,176</u>

本集團上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益，因而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為損失14,768仟元及16,339仟元。

(三) 應收票據、帳款及催收款(含關係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120,047	\$93,631
應收帳款	980,513	976,793
減：備抵呆帳	-	-
小計	1,100,560	1,070,424
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770	2,932
減：備抵呆帳	(2,770)	(2,932)
小計	-	-
合計	<u>\$1,100,560</u>	<u>\$1,070,424</u>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屬於國內客戶為發票日後30天，國外客戶則為月結30天至9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1,100,560	\$1,070,424
已逾期但未減損	-	-
合計	<u>\$1,100,560</u>	<u>\$1,070,424</u>

2. 備抵呆帳之變動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餘額	\$2,932	\$3,140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62)	(208)
期末餘額	<u>\$2,770</u>	<u>\$2,932</u>

3.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為未逾期亦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群組1	\$437,414	\$323,354
群組2	<u>663,146</u>	<u>747,070</u>
合計	<u><u>\$1,100,560</u></u>	<u><u>\$1,070,424</u></u>

群組1-國內客戶：營運良好，財務透明度高，並經總部信用控管主管核准之大型企業集團。

群組2-國外客戶：國內客戶以外之客戶。

(四)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退稅款	\$26,732	\$46,96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1,200	14,500
應收處分投資價款	35,142	-
其他	<u>4,156</u>	<u>5,609</u>
合計	<u><u>\$77,230</u></u>	<u><u>\$67,072</u></u>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存 貨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原料	\$1,345,232	\$1,599,779
物料	308,357	409,035
在製品	75,666	94,361
製成品	949,507	1,454,296
商品	<u>3,255</u>	<u>2,082</u>
合計	<u><u>\$2,682,017</u></u>	<u><u>\$3,559,553</u></u>

1.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53,087仟元及79,970仟元。

2.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7,847,478	\$9,972,156
異常損耗成本	1,552	129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6,883)	43,181
少分攤製造費用	110,661	124,780
存貨盤(盈)虧及運輸短損	6,444	6,206
存貨報廢損失	-	37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63)	(1,139)
營業成本合計	<u>\$7,938,489</u>	<u>\$10,145,686</u>

3. 民國104年度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因原油價格回穩帶動商品價格回穩所致。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美商高陵科技(股)公司	\$12,212	1.06	\$12,212	1.06
順聚化學(股)公司	21,000	3.14	21,000	3.14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42	-	42	-
慶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1,099	0.03	1,099	0.03
減：累計減損	(34,353)		(34,353)	
合計	<u>\$-</u>		<u>\$-</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收取之股利
<u>關聯企業</u>				
Soft Chemical Corp.	\$39,114	28.02	\$-	\$-
<u>合資企業</u>				
Soft Industry Corp.	89,233	50.00	-	-
合計	<u>\$128,347</u>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收取之股利
<u>關聯企業</u>				
Soft Chemical Corp.	\$33,113	28.02	\$-	\$2,983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237)	45.00	-	-
World Vision Corp.	91,423	45.00	-	-
<u>合資企業</u>				
Soft Industry Corp.	89,718	50.00	-	-
合計	<u>\$214,017</u>			

(1)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4月以7,678仟元(美金250仟元)取得子公司－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之普通股2,000股，持股比例增加為83.10%。本集團自取得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中。

(2) 本集團於民國103年7月參與World Vision Corp.之現金增資，投資89,460仟元(美金3,000仟元)，持股比例45.00%；並於民國104年12月出售World Vision Corp.之所有股權，出售價款為74,517仟元，出售損失2,179仟元。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尚有35,142仟元尚未收現(帳列其他應收款)。

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年度	103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Soft Chemical Corp.	\$6,038	\$(197)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246)	(922)
World Vision Corp.	(9,955)	(2,808)
Soft Industry Corp.	(95)	(4,657)
小計	<u>(4,258)</u>	<u>(8,584)</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Soft Chemical Corp.	(38)	1,718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88	1
World Vision Corp.	(4,771)	4,771
Soft Industry Corp.	(390)	4,697
小計	<u>(5,111)</u>	<u>11,187</u>
合計	<u>\$(9,369)</u>	<u>\$2,603</u>

本集團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及World Vision Corp. 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外，餘均經會計師查核。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 帳面金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u>\$39,114</u>	<u>\$124,299</u>

(2) 經營結果之份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u>\$(4,163)</u>	<u>\$(3,927)</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918)</u>	<u>5,387</u>
綜合損益總額	<u>\$(8,081)</u>	<u>\$1,460</u>

4.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 帳面金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u>\$89,233</u>	<u>\$89,718</u>

(2) 經營結果之份額：

	<u>104年</u>	<u>103年</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u>\$(95)</u>	<u>\$(4,657)</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24)</u>	<u>3,899</u>
綜合損益總額	<u>\$(419)</u>	<u>\$(758)</u>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4年1月1日</u>								
成本	\$903,544	\$341,878	\$4,681,431	\$69,546	\$966	\$256,669	\$31,114	\$6,285,1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3,459)	(169,366)	(3,040,557)	(59,854)	(453)	(165,625)	-	(3,439,314)
	<u>\$900,085</u>	<u>\$172,512</u>	<u>\$1,640,874</u>	<u>\$9,692</u>	<u>\$513</u>	<u>\$91,044</u>	<u>\$31,114</u>	<u>\$2,845,834</u>
<u>104年度</u>								
1月1日	\$900,085	\$172,512	\$1,640,874	\$9,692	\$513	\$91,044	\$31,114	\$2,845,834
增添	-	167	7,544	2,264	-	1,095	22,317	33,387
對子公司之收購	-	-	-	757	-	-	-	757
處分及報廢	-	-	(1,044)	(17)	-	(54)	-	(1,115)
重分類	-	6,702	83,905	550	-	10,331	(35,282)	66,206
折舊費用	-	(8,672)	(223,843)	(2,692)	(161)	(14,229)	-	(249,597)
淨兌換差額	-	291	1,055	-	-	-	-	1,346
12月31日餘額	<u>\$900,085</u>	<u>\$171,000</u>	<u>\$1,508,491</u>	<u>\$10,554</u>	<u>\$352</u>	<u>\$88,187</u>	<u>\$18,149</u>	<u>\$2,696,818</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	\$903,544	\$349,079	\$4,761,952	\$68,374	\$966	\$267,672	\$18,149	\$6,369,736
累計折舊及減損	(3,459)	(178,079)	(3,253,461)	(57,820)	(614)	(179,485)	-	(3,672,918)
	<u>\$900,085</u>	<u>\$171,000</u>	<u>\$1,508,491</u>	<u>\$10,554</u>	<u>\$352</u>	<u>\$88,187</u>	<u>\$18,149</u>	<u>\$2,696,818</u>

103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903,544	\$338,183	\$4,587,337	\$72,615	\$966	\$237,885	\$1,447	\$6,141,977
累計折舊及減損	(3,459)	(161,338)	(2,800,501)	(59,852)	(292)	(152,152)	-	(3,177,594)
	<u>\$900,085</u>	<u>\$176,845</u>	<u>\$1,786,836</u>	<u>\$12,763</u>	<u>\$674</u>	<u>\$85,733</u>	<u>\$1,447</u>	<u>\$2,964,383</u>
<u>103年度</u>								
1月1日	\$900,085	\$176,845	\$1,786,836	\$12,763	\$674	\$85,733	\$1,447	\$2,964,383
增添	-	1,276	3,464	-	-	766	29,533	35,039
處分及報廢	-	-	-	(164)	-	(6)	-	(170)
重分類	-	2,491	85,414	-	-	19,463	134	107,502
折舊費用	-	(8,589)	(236,607)	(2,907)	(161)	(14,912)	-	(263,176)
淨兌換差額	-	489	1,767	-	-	-	-	2,256
12月31日餘額	<u>\$900,085</u>	<u>\$172,512</u>	<u>\$1,640,874</u>	<u>\$9,692</u>	<u>\$513</u>	<u>\$91,044</u>	<u>\$31,114</u>	<u>\$2,845,834</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903,544	\$341,878	\$4,681,431	\$69,546	\$966	\$256,669	\$31,114	\$6,285,1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3,459)	(169,366)	(3,040,557)	(59,854)	(453)	(165,625)	-	(3,439,314)
	<u>\$900,085</u>	<u>\$172,512</u>	<u>\$1,640,874</u>	<u>\$9,692</u>	<u>\$513</u>	<u>\$91,044</u>	<u>\$31,114</u>	<u>\$2,845,834</u>

1.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2.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自動倉儲、管線設備、隔間及圍牆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40~50 年、10 年、3~30 年、25 年及 10~15 年提列折舊。
3. 本集團民國87年購入荊桐鄉大埔尾地號4705之農地，金額5,611仟元，於民國94年度經資產減損評估後認列損失3,459仟元，帳面淨額2,152仟元。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擁有農地所有權，乃暫由張翠玲登記為所有權人。本集團（以下簡稱甲方）與張翠玲（簡稱乙方），分別訂有土地使用合約書及信託切結書，雙方約定乙方無償提供甲方使用。
4. 本集團民國101年購入荊桐鄉大埔尾地號4704之農地，金額4,223仟元。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擁有農地所有權，乃暫由林春成登記為所有權人。本集團（以下簡稱甲方）與林春成（簡稱乙方），分別訂有土地使用合約書及信託切結書，雙方約定乙方無償提供甲方使用。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1	\$4
資本化利率區間	1.20%~1.80%	1.20%~1.80%

(九)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04年1月1日</u>			
成本	\$5,600	\$6,231	\$11,8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401)	(4,581)	(6,982)
	<u>\$3,199</u>	<u>\$1,650</u>	<u>\$4,849</u>
<u>104年度</u>			
1月1日餘額	\$3,199	\$1,650	\$4,849
折舊費用	-	(132)	(132)
12月31日餘額	<u>\$3,199</u>	<u>\$1,518</u>	<u>\$4,717</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	\$5,600	\$6,231	\$11,8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401)	(4,713)	(7,114)
	<u>\$3,199</u>	<u>\$1,518</u>	<u>\$4,71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5,600	\$6,231	\$11,8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401)	(4,448)	(6,849)
	<u>\$3,199</u>	<u>\$1,783</u>	<u>\$4,982</u>
<u>103年度</u>			
1月1日餘額	\$3,199	\$1,783	\$4,982
折舊費用	-	(133)	(133)
12月31日餘額	<u>\$3,199</u>	<u>\$1,650</u>	<u>\$4,849</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5,600	\$6,231	\$11,831
累計折舊及減損	(2,401)	(4,581)	(6,982)
	<u>\$3,199</u>	<u>\$1,650</u>	<u>\$4,849</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1,063</u>	<u>\$1,067</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u>	<u>\$-</u>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u>	<u>\$-</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層級係屬第三等級，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分別為53,867仟元及61,342仟元，係參考鄰近地點之市場行情。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 譽	其 他	合 計
<u>104年1月1日</u>				
成本減累計攤銷	\$1,397	\$91,897	\$233	\$93,527
累計減損	-	-	-	-
	<u>\$1,397</u>	<u>\$91,897</u>	<u>\$233</u>	<u>\$93,527</u>
<u>104年度</u>				
1月1日餘額	\$1,397	\$91,897	\$233	\$93,527
增添	257	-	-	257
重分類	44	-	-	44
攤銷費用	(1,015)	-	(141)	(1,156)
12月31日餘額	<u>\$683</u>	<u>\$91,897</u>	<u>\$92</u>	<u>\$92,672</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減累計攤銷	\$683	\$91,897	\$92	\$92,672
累計減損	-	-	-	-
	<u>\$683</u>	<u>\$91,897</u>	<u>\$92</u>	<u>\$92,672</u>
	電腦軟體	商 譽	其 他	合 計
<u>103年1月1日</u>				
成本減累計攤銷	\$1,900	\$91,897	\$384	\$94,181
累計減損	-	-	-	-
	<u>\$1,900</u>	<u>\$91,897</u>	<u>\$384</u>	<u>\$94,181</u>
<u>103年度</u>				
1月1日餘額	\$1,900	\$91,897	\$384	\$94,181
增添	1,058	-	-	1,058
重分類	65	-	-	65
攤銷費用	(1,626)	-	(151)	(1,777)
12月31日餘額	<u>\$1,397</u>	<u>\$91,897</u>	<u>\$233</u>	<u>\$93,527</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減累計攤銷	\$1,397	\$91,897	\$233	\$93,527
累計減損	-	-	-	-
	<u>\$1,397</u>	<u>\$91,897</u>	<u>\$233</u>	<u>\$93,527</u>

1.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氫化樹脂部門	<u>\$91,897</u>	<u>\$91,897</u>

2.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稅前現金流量為估計基礎，本集團依其使用價值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1,198,006	\$664,134
預付長期投資款—日本電廠	-	42,688
預付長期投資款—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	4,549
質押定期存款(一年以上)	81,333	81,000
存出保證金(一年以上)	57,477	52,987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1,098	5,025
其他	47	45
合 計	<u>\$1,337,961</u>	<u>\$850,428</u>

1. 預付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2,355	\$228
資本化利率區間	1.11%~1.95%	1.10%~1.80%

(十二)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635,000	\$1,182,000
利率區間	0.97%~1.55%	1.06%~1.17%

各期末動用借款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七)「長期借款」之說明。

(十三)應付票據及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6,946	\$7,654
應付帳款	407,342	394,466
	\$414,288	\$402,120

(十四)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	銷貨退回及折讓	虧損性合約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22,643	\$2,743	\$1	\$25,38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728	5,692	-	18,420
當期已發生且已沖轉	(12,385)	(2,846)	-	(15,231)
當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321)	-	(1)	(32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22,665	\$5,589	\$-	\$28,254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產品退回及折讓以及虧損性合約，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產品出售及合約發生時認列當期損益，並於次期員工實際休假、產品實際發生退回及折讓及合約損失實現時沖減之。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8,613	\$20,09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七))	150,119	328,786
其他	1,756	1,424
合計	<u>\$160,488</u>	<u>\$350,301</u>

(十六)應付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發行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700,000	\$7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41,809)	(54,485)
減：累積已轉換金額	-	-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	-	-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658,191</u>	<u>\$645,515</u>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u>	<u>\$8,330</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55,006</u>	<u>\$55,006</u>
	104年度	103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損失))	<u>\$8,330</u>	<u>\$(3,920)</u>
利息費用	<u>\$12,677</u>	<u>\$10,377</u>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2月20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7億元，票面利率為0%，有效利率為1.9464%，發行期間為五年，並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其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3年之前40日，以債券面額賣回。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1個月翌日起至債券到期前40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滿1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15.40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0%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轉換價格調整為14.10元，並未有轉換之情事發生。

(十七)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貸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契約期間	還款辦法	擔保品
華南銀行	抵押借款	\$172,000	\$258,000	101.10.4~ 106.10.4	按月付息，本金按季平均攤還，共分20期。	土地、建物
華南銀行	抵押借款	115,374 (日幣420,000 仟元)	-	104.10.7~ 111.10.7	按月付息，第一期攤還日為106.10.7，爾後本金每6個月為一期攤還，共分11期。	土地、建物
中國輸出入銀行	信用借款	33,429	55,714	101.6.15~ 106.6.15	按月付息，自首次撥貸日起滿24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爾後每6個月一期，共分7期攤還。	無
中國輸出入銀行	信用借款	-	66,667	101.8.15~ 104.8.15	按月付息，自首次動用日起滿6個月為1期，共分6期攤還。	無
中國輸出入銀行	信用借款	16,667	50,000	102.1.28~ 105.1.28	按月付息，本金自首次動用日屆滿六個月之日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平均攤還，共分6期。	無
兆豐銀行	抵押借款	28,750	51,750	101.1.16~ 106.1.16	按月付息，本金自首次動用日屆滿三個月之日起，按季平均攤還，共分20期。	土地、建物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97,030	-	104.7.16~ 111.7.16	按月付息，本金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2年之日起平均攤還。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11期。	無
大眾銀行	信用借款	-	10,000	101.2.17~ 104.2.17	按月付息，本金自借款滿一年起，按季平均攤還，共分8期。	無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	-	6,666	101.12.17~ 104.12.17	按月付息，本金每6個月平均攤還，共分6期。	無
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	6,667	101.12.26~ 104.12.26	按月付息，本金每6個月平均攤還，共分6期。	無
瑞穗銀行	信用借款	-	72,000	102.6.26~ 104.12.26	按月付息，第一期攤還日為102.6.26，本金平均攤還，爾後每六個月還款一次。	無

國泰世華	抵押借款	4,898	5,285	102.7.9 ~112.7.8	按月付息，本金按月 平均攤還，共分120 期。	機器設備
國泰世華	抵押借款	4,982	5,376	102.8.30 ~117.8.30	按月付息，本金按月 平均攤還，共分180 期。	機器設備
黃德倫	信用借款	7,716	9,103	103.8.22 ~117.8.30	按季付息，本金按季 平均攤還，每年另還 \$600 仟元。	無
小計		580,846	597,22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 期內到期之長 期負債		(150,119)	(328,786)			
合計		\$430,727	\$268,442			
利率區間		1.19%-3.25%	1.52%-3.25%			

1. 本集團之借款尚未動用額度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一年內到期	\$2,726,483	\$3,066,000
一年以上到期	717,536	300
合計	\$3,444,019	\$3,066,300

2. 有關提供擔保品之說明，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及附註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之說明。

3. 上述債權人黃德倫係本集團之關係人，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八)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按月就薪資總額2%~1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華南銀行及台灣銀行。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未認列前期服務 成本(註)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1月1日	\$(444,312)	\$319,945	\$1,209	\$(123,158)
前期服務成本認列數	-	-	(1,209)	(1,209)
當期服務成本	(3,709)	-	-	(3,709)
利息收入或費用	(7,452)	5,504	-	(1,948)
小計	(455,473)	325,449	-	(130,02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630	-	2,630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228)	-	-	(228)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 產生之精算(損)益	(19,932)	-	-	(19,932)
經驗調整之精算 (損)益	10,824	-	-	10,824
小計	(9,336)	2,630	-	(6,706)
對計畫之提撥金	-	19,885	-	19,885
計畫之清償及清償 (損)益	68,562	(87,364)	-	(18,802)
104年12月31日	\$(396,247)	\$260,600	\$-	\$(135,647)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未認列前期服 務成本(註)	淨確定福利負 債
103年1月1日	\$(480,538)	\$326,448	\$1,612	\$(152,478)
前期服務成本認列數	-	-	(403)	(403)
當期服務成本	(5,105)	-	-	(5,105)
利息收入或費用	(8,261)	5,703	-	(2,558)
小計	(493,904)	332,151	1,209	(160,54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58	-	958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208)	-	-	(208)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 產生之精算(損)益	(1,010)	-	-	(1,010)
經驗調整之精算 (損)益	17,500	-	-	17,500
小計	16,282	958	-	17,240
對計畫之提撥金	-	19,633	-	19,633
計畫之清償及清償 (損)益	33,309	(32,796)	-	513
103年12月31日	\$(444,313)	\$319,946	\$1,209	\$(123,158)

註：適用 2013 年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應將前期服務成本於發生當年度一次認列，惟影響金額不大，故於 104 年度一次認列。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明細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	\$23,301	\$75,301
台灣銀行	237,299	244,645
	\$260,600	\$319,946

華南銀行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存放定存單及銀行存款；台灣銀行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勞工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情形報告。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①人口統計假設

a. 死亡率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預設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b. 離職率

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過去經驗資料及經驗資料庫統計修勻之。

c. 退休率

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經驗資料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過去經驗及主計處公布之台灣地區受雇員工動向調查報告為主要設算基礎，採用之退休率如下：

假設：(a) Z為個別職工之最早可退休年齡

(b) 超過六十五歲未退休人員假設三年後退休

	104年度	103年度
Z	15%	15%
Z+1 ~ 64	3%	3%
65	100%	100%

②財務假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a. 折現率	1.00%~1.25%	1.50%~1.75%
b.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③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

各項主要精算假設於104年12月31日合理可能之變動，影響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假設變動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
折現率	+0.25%	-2.31%~-6.36%
	-0.25%	+2.41%~+7.13%
預期薪資增加率	+0.25%	+2.36%~+6.91%
	-0.25%	-2.28%~-6.30%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在其他假設不變之下，根據每個精算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編製。

(5) 預計福利義務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

- ①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於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分別為7~10年及9~10年。
- ②民國104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7,660仟元。
- ③本公司未折現之確定福利義務預計到期日分析如下：

	一年內	超過一年但 少於兩年	超過兩年但 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合計
104年12月31日	\$29,252	\$23,716	\$75,235	\$334,673	\$462,876
103年12月31日	23,612	35,286	93,922	392,319	545,139

2. 確定提撥計劃

-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584仟元及15,059仟元，業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九)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5,000,000仟元(500,000仟股)，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4,299,329仟元，分為429,933仟股，每股10元，均為普通股。

(二十)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41,279	\$141,279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8,625	8,625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025	8,025
資本公積-受贈資產	124	124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2,788	32,788
資本公積-認股權(附註六(十六))	55,006	55,006
合計	\$245,847	\$245,847

1. 依證交法及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於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另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
2. 認列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用途。

(二十一)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填補虧損，惟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得以股東會決議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IFRSs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部分，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而實現時，得就其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供分派盈餘。

3. 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當期淨利，除彌補虧損外，應先提存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按下列比例分派之：(一)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三。(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三)其餘之盈餘並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分派由董事會訂定，經股東會決議之。

4.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5年3月28日擬議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民國104年6月15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63,543		\$18,674	
股票股利	-	\$-	-	\$-
現金股利	515,919	\$1.20	257,960	\$0.60
	<u>\$579,462</u>		<u>\$276,634</u>	

有關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配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5. 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十二)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4年1月1日	\$9,383	\$132,765	\$142,148
後續可能重分類損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	(14,798)	(14,79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致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30	3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891	-	1,8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40)	-	(340)
處分關聯企業及合資將其他 綜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4,771)	-	(4,771)
所得稅影響數：			
—集團之稅額	(321)	(1,348)	(1,669)
—關聯企業之稅額	58	-	58
—重分類至損益之稅額	811	(197)	614
104年12月31日	<u>\$6,711</u>	<u>\$116,452</u>	<u>\$123,163</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3年1月1日	\$(2,194)	\$145,426	\$143,232
後續可能重分類損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	(15,099)	(15,09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致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1,240)	(1,24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761	-	2,7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1,187	-	11,187
所得稅影響數：			
－集團之稅額	(1,560)	3,678	2,118
－關聯企業之稅額	(811)	-	(811)
103年12月31日	\$9,383	\$132,765	\$142,148

(二十三)營業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收入	\$9,461,829	\$11,074,650

(二十四)營業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銷貨成本	\$7,938,489	\$10,145,686

(二十五)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104年度			民國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費 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費 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51,869	\$208,878	\$660,747	\$317,663	\$136,286	\$453,949
勞健保費用	26,704	7,973	34,677	24,487	8,039	32,526
退休金費用	16,896	24,356	41,252	16,793	5,819	22,612
其他員工福利 費用	-	-	-	-	-	-
折舊費用	240,984	8,745	249,729	253,941	9,368	263,309
攤銷費用	750	406	1,156	1,127	650	1,777

2. 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

- (1) 本公司民國103年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減除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所得稅費用、法定盈餘公積及預估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之淨額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比例計算。以上員工紅利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則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之。
- (2) 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公司如擬發放董監酬勞，應於章程中明文規定董監事酬勞發放金額之定額或比率，該比率訂定方式，限以上限之方法為之，當年度董監事酬勞發放比率之決定，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 (3) 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2.5%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高於2.5%。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
- (4) 本公司民國104年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按比例估列。員工酬勞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5) 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6,050仟元及10,270仟元，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費用。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6) 民國103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103年度	
	董事會通過擬議	股東會決議
員工現金紅利	\$5,042	\$5,042
董監事酬勞	5,042	5,042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原估列金額10,270仟元，差異186仟元，已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7)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240,984	\$253,941
推銷費用	83	89
管理費用	7,886	8,477
研究發展費用	776	802
	<u>\$249,729</u>	<u>\$263,309</u>

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750	\$1,127
推銷費用	47	63
管理費用	359	587
	<u>\$1,156</u>	<u>\$1,777</u>

(二十六)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1,984	\$2,071
租金收入	1,099	1,115
股利收入	14,894	16,658
其他收入	18,526	7,465
合 計	<u>\$36,503</u>	<u>\$27,309</u>

(二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資產利益	\$78	\$200
處分投資利益	156	1,240
兌換利益	133,895	107,87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282	2,929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六(十六))	8,330	-
處分資產損失	(1,002)	(11)
處分投資損失	(2,305)	-
兌換損失	(86,574)	(37,102)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六(十六))	-	(3,920)
減損損失	-	(8,559)
其他	(153)	(34)
合 計	<u>\$53,707</u>	<u>\$62,618</u>

(二十八)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15,278	\$26,839
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六(十六))	12,677	10,377
合計	\$27,955	\$37,216

(二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147,115	\$55,833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40	1,585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7,155	57,418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588)	(5,415)
遞延所得稅總額	(3,588)	(5,415)
所得稅費用	\$143,567	\$52,00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48	\$(2,3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545)	3,678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40	(2,930)
合計	\$143	\$(1,623)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各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845,831	\$254,312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95,378	\$62,518
免稅收益	(1,363)	(1,75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份額	(56,728)	(18,049)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	396	453
五年免稅所得	(537)	(2,281)
使用投資抵減數	(2,668)	(2,30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增(減)數	3,578	4,874
前期已認列之暫時性差異於本期沖減	89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4,918	4,654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40	1,585
其他	464	2,31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43,567	\$52,00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17%，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4. 本集團認列於資產、負債及損益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金額如下：

民國104年度	民國104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呆帳損失	\$373	\$(88)	\$-	\$285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7,450	7,343	-	14,793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成本	(6,339)	(5,830)	-	(12,16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84	(411)	-	273
未實現兌換利益	(4,314)	3,092	-	(1,222)
未實現銷貨成本	7,255	(602)	-	6,65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3,593	(4,570)	-	9,023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64	(64)	-	-
未實現特休輪休薪資費用	3,848	5	-	3,85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5,403)	(667)	-	(6,0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8,442	3,244	-	11,686
未實現現金解約價值	(854)	668	-	(186)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4,273	-	-	4,273
未實現減損損失	64	-	-	64
修繕費資本化	-	81	-	81
淨確定福利負債	31,770	(1,251)	1,140	31,65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利益	(1,597)	-	542	(1,0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損失	2,449	-	6	2,4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	(6,274)	-	(1,349)	(7,6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	196	-	(196)	-
土地重估增值	(146,565)	-	-	(146,565)
未使用虧損扣抵	2,107	2,638	-	4,74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588	\$14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88,778)			\$(85,04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82,568			\$89,8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1,346)			\$(174,890)

民國103年度	民國103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3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呆帳損失	\$411	\$(38)	\$-	\$373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22,973	(15,523)	-	7,450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成本	(21,774)	15,435	-	(6,339)
未實現兌換損失	993	(309)	-	684
未實現兌換利益	(589)	(3,725)	-	(4,314)
未實現銷貨成本	6,055	1,200	-	7,25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253	7,340	-	13,593

未實現存貨報廢損失	42	22	-	64
未實現特休輪休薪資費用	3,356	492	-	3,84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益	(5,892)	489	-	(5,4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6,674	1,768	-	8,442
未實現現金解約價值	(843)	(11)	-	(854)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4,273	-	-	4,273
未實現減損損失	64	-	-	64
未實現虧損性合約損失	6	(6)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35,054	(354)	(2,930)	31,77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利益	-	-	(1,597)	(1,59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損失	3,223	-	(774)	2,4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	(9,986)	-	3,712	(6,27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	230	-	(34)	196
土地重估增值	(146,565)	-	-	(146,565)
未使用虧損扣抵	3,472	(1,365)	-	2,10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415	\$(1,62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92,570)			\$(88,77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079			\$82,5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5,649)			\$(171,346)

5.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930	\$7,930

依現行稅法，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無到期日。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產生課稅所得以實現該利益之機率非屬很有可能。

(2) 未使用虧損扣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至111年	\$811	\$811
103年至112年	2,627	2,627
104年至113年	3,419	3,419
105年至114年	3,578	-
	\$10,435	\$6,857

6.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五年免稅相關資訊

(1) 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發生年度	可扣除金額	尚未扣減金額	可抵減年度
101	\$811	\$811	102~111
102	6,085	4,645	103~112
103	3,419	3,419	104~113
104	6,305	6,305	105~114
	<u>\$16,620</u>	<u>\$15,180</u>	

(2) 本集團烷基苯、石油樹脂及殘渣(精製)樹脂液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免稅期間為民國99年12月31日至104年12月30日。

7.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年度	公司名稱
101年度	聯超實業(股)公司
102年度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和協工程(股)公司(註)、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永勝能源(股)公司、梨山高有限公司、永吉能源(股)公司、永耀能源(股)公司
103年度	益聯實業(股)公司

註：和協工程(股)公司101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尚未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8. 本公司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有關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1) 未分配盈餘

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屬於86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均為62仟元。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2)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99,710</u>	<u>\$138,090</u>
	<u>104年度(預計)</u>	<u>103年度(實際)</u>
(3)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5.25%</u>	<u>25.21%</u>

依民國103年6月4日公告修正之所得稅法，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個人股東獲配股利淨額之可扣抵稅額為依上述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可扣抵稅額之半數。

(三十)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35,428	\$186,745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及評價損益	3,608	11,867
歸屬於本公司稀釋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639,036</u>	<u>\$198,61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u>429,933</u>	<u>429,933</u>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u>429,933</u>	<u>429,933</u>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	<u>480,776</u>	<u>469,578</u>
<u>基本每股盈餘(元)：</u>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合併淨利(淨損)	<u>\$1.48</u>	<u>\$0.43</u>
<u>稀釋每股盈餘(元)：</u>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合併淨利(淨損)	<u>\$1.33</u>	<u>\$0.42</u>

3. 上述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期初股數	429,933	429,933
預計員工酬勞(紅利)稀釋股數	1,198	41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49,645	39,228
合計	<u>480,776</u>	<u>469,578</u>

(三十一) 企業合併

1. (1)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4月1日以現金7,678仟元(美金250仟元)購入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2,000股，持股比例增為83.10%，並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在瓜地馬拉地區經營農藥及肥料之銷售業務，本集團收購後係以達多角化經營目的。

(2) 收購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所支付之對價、先前已持有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及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4年
收購對價－現金	\$7,678
先前已持有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499)
	<hr/> 7,179
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609)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10,568
應收款項	934
存貨	2,931
其他流動資產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5
其他非流動資產	59
應付款項	(8,584)
其他流動負債	(281)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hr/> 6,570
商譽	<hr/> \$-

(3) 先前已持有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係以公司帳面金額衡量之；收購日之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係按非控制權益佔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可辨認資產之比例衡量之。

(4) 本集團自民國104年4月1日合併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起，將其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中，該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1,936仟元及1,637仟元。若假設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自民國104年1月1日即已納入合併，對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將分別貢獻2,581仟元及2,182仟元。

2. (1)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6月以現金50仟元購入永耀能源(股)公司100.00%股權，並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該公司在台灣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本集團收購係以達多角化經營目的。

(2)收購永耀能源(股)公司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4年
收購對價—現金	\$50
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228)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1
其他流動資產	1,865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692
其他流動負債	(37,736)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178)
商譽	\$-

(3)收購日之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係按非控制權益佔永耀能源(股)公司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之。

(4)本集團自民國104年6月合併永耀能源(股)公司起，將其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中，該公司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分別為0仟元及129仟元。若假設永耀能源(股)公司自民國104年1月1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0仟元及258仟元。

(三十二)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對子公司之收購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取得子公司之淨資產(未含現金)	\$(4,177)	\$-
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499	-
先前非控制權益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837	-
上期收購預付數	(4,549)	-
現金收現數	\$(7,390)	\$-

2.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與現金流量表之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	\$33,387	\$35,039
期初應付設備款	10,900	10,892
期末應付設備款	(2,488)	(10,900)
支付現金數	<u>\$41,799</u>	<u>\$35,03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交易

(1) 商品銷售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51,506</u>	<u>\$-</u>

本集團對關係人之銷售，係按約定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

(2) 應收關係人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393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8,053	-
	<u>\$18,053</u>	<u>\$393</u>

2. 其他交易

(1) 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552
其他關係人	18	143
合計	<u>\$18</u>	<u>\$695</u>

(2)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關聯企業	<u>\$2,724</u>	<u>\$923</u>

3. 資金融通

(1)對關係人放款

①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2,000</u>	<u>\$3,000</u>

對關係人之放款利率為1.50%。

②利息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其他關係人	<u>\$30</u>	<u>\$26</u>

(2)向關係人借款

①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18,027</u>	<u>\$19,580</u>

向關係人借款利率為3.25%。

②長期借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7,716</u>	<u>\$9,103</u>

向關係人之借款利率為3.25%。

③利息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關係人	\$792	\$879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99,981	\$60,382
離職福利	-	-
退職後福利	2,642	2,59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計	\$102,623	\$62,97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擔保用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826,770	\$826,770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88,985	90,005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機器設備	639,731	665,256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81,333	81,000	海關先放後稅、工程履約保證金、天然氣管線保證金
合 計	\$1,636,819	\$1,663,0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進料而開立之信用狀，尚約有新台幣270,000仟元、美金2,984仟元及日幣10,475仟元流通在外。

(二)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因預付工程及購置設備之契約總價款為新台幣1,524,949仟元、泰銖16,320仟元、英鎊510仟元、人民幣5,730仟元、美金208仟元及日幣70,100仟元，已付價款新台幣1,060,485仟元、泰銖12,079仟元、英鎊510仟元、人民幣5,730仟元、美金198仟元及日幣63,090仟元(帳列未完工程及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 (三)本集團分別於民國103年11月12日、104年7月17日及11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以匿名組合方式，經由Godo Kaisha Daiwa Green Energy No.6投資日本太陽能發電廠，預計投資金額計新台幣690,000仟元，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累積匯出金額299,984仟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四)本集團於民國104年6月15日經股東會決議，與長春集團合資興建大陸壬酚廠，投資金額各為新台幣650,000仟元。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尚未匯出投資款。
- (五)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World Vision Corp.之借款額度進行背書保證，其金額為美金675仟元。
- (六)本集團與兆豐銀行簽訂中長期授信合約書，合約載明待本集團台中砂糖精煉工廠興建完成取得所有權登記及相關機器設備安裝完成後(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抵押予該銀行。
- (七)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向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港務分公司承租座落於臺中市清水區糠榔段之土地興建廠房，租約至民國111年9月30日到期，目前每月租金為253,446元(逐年依前一年之「臺灣地區躉售物價年總指數」漲跌幅度調整，每年調整幅度至多以2%為限)，按季繳納。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截至民國105年3月28日止，以匿名組合方式，經由Godo Kaisha Daiwa Green Energy No.6投資日本太陽能發電廠，再匯出投資款169,072仟元(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集團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集團股份。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集團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額」，亦等於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之策略維持與前期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比維持在適當比例。本集團之負債比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3,340,957	\$3,649,816
資產總額	10,277,403	10,178,046
負債比例	32.51%	35.86%

本集團陸續償還借款，故負債比例下降。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非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其公允價值如下表所示。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658,191	\$-	\$672,070	\$-

	10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645,515	\$652,720

本集團衡量上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① 應付公司債之折現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資訊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之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①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影響，主要為美元、歐元及日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②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且集團內各公司亦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評估與分析。

③ 本集團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1,594	32.7750	\$1,691,002	1%	\$14,035	\$-	
歐元：新台幣	93	35.6800	3,326	4%	110	-	
日幣：新台幣	50	0.2707	14	2%	-	-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u>							
人民幣：新台幣	26,287	4.9950	131,303	2%	-	2,180	
日幣：新台幣	1,134,962	0.2643	299,984	2%	-	4,980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41	30.1358	4,249	1%	-	35	
越南盾：新台幣	86,097,578	0.0015	128,347	1%	-	1,065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193	32.8750	203,600	1%	1,690	-
歐元：新台幣	203	35.4821	7,198	4%	239	-
日幣：新台幣	424,192	0.2747	116,526	2%	1,934	

103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美金：新台幣	\$41,426	31.6000	\$1,309,052	2%	\$21,730	\$-
歐元：新台幣	445	38.2700	17,037	1%	141	-
日幣：新台幣	27,008	0.2626	7,092	6%	353	-
港幣：新台幣	29	4.0500	117	2%	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港幣：新台幣	414	4.0500	1,675	2%	-	28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人民幣：新台幣	24,230	5.0920	123,378	2%	-	2,048
---------	--------	--------	---------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新台幣	2,891	31.5464	91,186	2%	-	1,514
越南盾：新台幣	82,040,836	0.0015	122,831	1%	-	1,019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827	31.6987	216,403	2%	3,592	-
歐元：新台幣	189	38.6700	7,322	1%	61	-
日幣：新台幣	6,002	0.2666	1,600	6%	80	-

④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相關說明如下：

104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兌換(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1,594	32.7750	\$1,691,002	\$7,090
歐元：新台幣	93	35.6800	3,326	1
日幣：新台幣	50	0.2707	1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193	32.8750	203,600	(1,271)
歐元：新台幣	203	35.4821	7,198	7
日幣：新台幣	424,192	0.2747	116,526	(245)

103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兌換(損)益
--------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41,426	31.6000	\$1,309,052	\$25,100
歐元：新台幣	445	38.2700	17,037	(91)
日幣：新台幣	27,008	0.2626	7,092	-
港幣：新台幣	29	4.0500	117	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6,827	31.6987	216,403	(3,731)
歐元：新台幣	189	38.6700	7,322	-
日幣：新台幣	6,002	0.2666	1,600	73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對於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稅前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6,826仟元及2,924仟元。

利率風險

①本集團之定期存款(包含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定期存款(包含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及借款係以新台幣及日幣計價。

②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淨減少或淨增加5,069仟元及7,492仟元，主要係浮動利率導致利息收入及費用增加或減少。

(2)信用風險

- ①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判定，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②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③本集團重大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①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②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以非折現金額表達。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635,000	\$-	\$-	\$-	\$635,000
應付票據	6,946	-	-	-	6,946
應付帳款	407,342	-	-	-	407,342
其他應付款	583,636	-	-	-	583,636
應付公司債(含賣回權)	-	-	700,000	-	70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9,836	140,614	188,753	122,378	611,581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1,182,000	\$-	\$-	\$-	\$1,182,000
應付票據	7,654	-	-	-	7,654
應付帳款	394,466	-	-	-	394,466
其他應付款	447,378	-	-	-	447,378
應付公司債(含賣回權)	-	-	700,000	-	70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38,667	154,720	112,331	9,220	614,938

③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一)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

2. 下表為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之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3.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與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79,590	\$50,073	\$552,961	\$682,62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
<u>非重複性公允價值：</u> 無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49,257	\$-	\$243,176	\$292,433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8,330	\$8,330
<u>非重複性公允價值：</u> 無				

4. 第一級及第二級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5. 本集團用以衡量上述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開放型基金係以淨值評價，上市公司股票則係以交易所公告之收盤價評價。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本集團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價技術為市場法、現金流量折現分析及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 (3)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6. (1) 下表列示於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104年度	103年度
金融資產：		
期初餘額	\$243,176	\$259,236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	299,984	-
本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9,801	(16,060)
期末餘額	<u>\$552,961</u>	<u>\$243,176</u>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期初餘額	\$8,33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4,410
本年度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8,330)	3,920
期末餘額	<u>\$-</u>	<u>\$8,330</u>

- (2)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變動(幅度)	敏感度分析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31,303	現金流量折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	2%	長期營收成長率高，公允價值愈高；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	-	-	\$220	\$(219)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1.78%		±1%	-	-	1,307	(1,276)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25%		±1%	-	-	438	(4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299,984	現金流量折現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4.81%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	-	-	1,059	(1,053)
備供出售金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21,674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	11.87	乘數、特殊風險折價、非上市折價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	-	-	648	(647)
			股價淨值比乘數	1.47		±1%	-	-	569	(568)
			特殊風險折價比	75%		±1%	-	-	1,217	(1,216)
			非上市折價比	90%		±1%	-	-	1,217	(1,216)
			控制權溢價比	100%		±1%	-	-	1,217	(1,2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可轉換公司債	\$-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波動度	26.31%	波動度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1%	10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附表一。

2.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有烷化製造部門及石油樹脂製造部門。烷化製造部門主要係生產烷基苯及壬酚等產品。石油樹脂製造部門主要係生產(氫化)石油樹脂產品。本公司另有未達量門檻之其他部門，主要係從事於農藥之製造與銷售、石油化學工程之加工製造等業務。

本集團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稅前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一) 民國104年及103年度有關部門資訊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烷化製造部門	石油樹脂製造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126,011	\$2,979,988	\$355,830	\$-	\$9,461,829
部門間收入	28,580	879,340	170,188	(1,078,108)	-
收入合計	<u>\$6,154,591</u>	<u>\$3,859,328</u>	<u>\$526,018</u>	<u>\$(1,078,108)</u>	<u>\$9,461,829</u>
利息收入	\$1,201	\$407	\$376	\$-	\$1,984
利息費用	\$17,985	\$8,735	\$1,235	\$-	\$27,955
折舊與攤銷	\$84,738	\$90,752	\$70,813	\$4,582	\$250,88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74,347	\$35,300	\$(4,570)	\$(309,335)	\$(4,258)
其他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	\$-	\$-	\$-	\$-	\$-
部門損益	<u>\$378,101</u>	<u>\$758,301</u>	<u>\$10,373</u>	<u>\$(300,944)</u>	<u>\$845,831</u>
部門總資產	<u>\$7,008,365</u>	<u>\$3,428,617</u>	<u>\$2,868,651</u>	<u>\$(3,028,230)</u>	<u>\$10,277,403</u>
部門總負債(註1)	<u>\$-</u>	<u>\$-</u>	<u>\$-</u>	<u>\$-</u>	<u>\$3,340,957</u>
103年12月31日	烷化製造部門	石油樹脂製造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733,885	\$3,002,502	\$338,263	\$-	\$11,074,650
部門間收入	10,939	791,292	212,304	(1,014,535)	-
收入合計	<u>\$7,744,824</u>	<u>\$3,793,794</u>	<u>\$550,567</u>	<u>\$(1,014,535)</u>	<u>\$11,074,650</u>
利息收入	\$1,231	\$310	\$677	\$(147)	\$2,071
利息費用	\$23,585	\$12,391	\$1,387	\$(147)	\$37,216
折舊與攤銷	\$86,307	\$94,379	\$79,880	\$4,520	\$265,086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7,841	\$6,166	\$(1,768)	\$(90,823)	\$(8,584)
其他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	\$7,931	\$628	\$-	\$-	\$8,559
部門損益	<u>\$126,442</u>	<u>\$201,567</u>	<u>\$41,436</u>	<u>\$(115,133)</u>	<u>\$254,312</u>
部門總資產	<u>\$7,374,325</u>	<u>\$3,297,910</u>	<u>\$2,235,330</u>	<u>\$(2,729,519)</u>	<u>\$10,178,046</u>
部門總負債(註1)	<u>\$-</u>	<u>\$-</u>	<u>\$-</u>	<u>\$-</u>	<u>\$3,649,816</u>

註1:本集團部門總負債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經營決策。

(二)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為基礎歸類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台灣	\$2,720,166	\$1,220,226	\$3,954,027	\$3,570,193
中國	1,770,203	2,046,847	-	-
越南	716,505	891,310	-	-
菲律賓	554,931	715,409	-	-
瓜地馬拉	525,175	614,063	38,233	38,196
日本	440,663	600,668	-	-
其他	2,734,186	4,986,127	-	-
	<u>\$9,461,829</u>	<u>\$11,074,650</u>	<u>\$3,992,260</u>	<u>\$3,608,389</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機器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預付投資款、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

(三)產品別資訊

產品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烷化製造	\$6,126,011	\$7,733,885
石油樹脂製造	2,979,988	3,002,502
其他	355,830	338,263
	<u>\$9,461,829</u>	<u>\$11,074,650</u>

(四)重要客戶資訊：無。

附表一：民國 104 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銷 貨	\$4,92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5%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12,13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3%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加 工 費	169,197	合 約 價 格	1.79%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管) 其 他 費 用	4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140,02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3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應 收 帳 款	1,13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應 付 帳 款	26,63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其 他 應 付 款	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銷 貨	15,46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進 貨	75,64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8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加 工 收 入	791,108	合 約 價 格	8.3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55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什 項 收 入	1,27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出 售 下 腳 收 入	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出 售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53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應 收 帳 款	73,29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7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應 付 帳 款	2,75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1	什 項 收 入	1,73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1	應 收 票 據	6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聯實業(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3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聯實業(股)公司	1	什 項 收 入	2,040	合 約 價 格	0.0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聯實業(股)公司	1	其 他 應 收 款	1,01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永勝能源(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3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永吉能源(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23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永吉能源(股)公司	1	其 他 應 收 款	1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太平洋貯槽(股)公司	1	租 金 支 出	7,84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8%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太平洋貯槽(股)公司	1	雜 費	34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永耀能源(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2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附表一之一：民國 104 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	聯超實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3	銷 貨	\$12,58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3%
1	聯超實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3	租 金 支 出	1,8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1	聯超實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3	應 收 帳 款	33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1	聯超實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3	其 他 應 付 款	15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1	聯超實業(股)公司	益聯實業(股)公司	3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2	和協工程(股)公司	永吉能源(股)公司	3	什 項 收 入	6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2	和協工程(股)公司	永耀能源(股)公司	3	什 項 收 入	3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2	和協工程(股)公司	永耀能源(股)公司	3	預 付 投 資 款	89,23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87%
3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永勝能源(股)公司	3	租 金 收 入	20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3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永勝能源(股)公司	3	什 項 收 入	7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3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永勝能源(股)公司	3	其 他 應 收 款	1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3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3	銷 貨	99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3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3	應 收 帳 款	1,00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二：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一)	貸出資 金之公 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可動支 最高餘額	本期可動支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之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四)
													名稱	價值		
0	和益化 學工業 (股)公 司	益聯實業 (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200,000	\$200,000	\$—	—	2	\$—	營業週轉	\$—	—	\$—	\$654,885	\$1,309,770
1	梨山高 有限公 司	梨山七邦有 機茶園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000	2,000	2,000	1.50%	2	—	營業週轉	—	—	—	3,028	3,028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三：個別對象之貸與限額：

1. 有業務往來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六個月業務往來之總額。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10%~40%。

註四：資金貸與總限額：

融通資金不得超過貸出資金之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 20%-40%。

附表三：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 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和益化學工業(股) 公司	益聯實業(股)公司	2	\$1,309,770	\$840,000	\$840,000	\$197,030	\$-	12.83%	\$3,274,426	是	否	否
1	和協工程(股)公司	和益化學工業(股) 公司	4	97,591	3,950	3,950	3,950	-	0.81%	\$243,978	否	是	否
2	大勝化學工業(股) 公司	World Vision Corp.	5	134,783	22,191	13,055	9,136	-	3.29%	336,958	否	否	否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本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本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
- (5)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如下：

- (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 (2) 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之金額，除受前項規範外，其背書保證金額以最近六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總額為限。
- (3) 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子公司和協工程(股)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如下：

- (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子公司和協工程(股)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 (2) 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之金額，除受前項規範外，其背書保證金額以最近六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總額為限。
- (3) 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和協工程(股)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子公司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之計算方法如下：

- (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子公司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 (2) 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對單一企業從事背書保證之金額，除受前項規範外，其背書保證金額以最近六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總額為限。
- (3) 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附表四：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和 益 化 工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7,717.00	\$131,303	19.74%	\$131,303	
和 益 化 工	日本電廠／匿名組合投資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99,984	—	299,984	
和 益 化 工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257,005.00	30,355	0.54%	30,355	
和 益 化 工	順聚化學(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00	—	3.14%	—	
和 益 化 工	美商高陵科技(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0	—	1.06%	—	
和 協 工 程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5,689.00	19,718	0.35%	19,718	
大 勝 化 工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990,263.80	63,580	—	63,580	
大 勝 化 工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20,919.20	16,010	—	16,010	
大 勝 化 工	中日合成化學(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45.00	121,674	6.10%	121,674	
大 勝 化 工	慶豐商銀(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604.00	—	0.03%	—	
大 勝 化 工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2.00	—	—	—	

附表五：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其他調整項目	期末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金額
和益化工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62,789,258.54	\$780,000	62,789,258.54	\$780,176	\$780,000	\$-	\$176	-	\$-
聯超實業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72,430,185.25	\$900,000	72,430,185.25	\$900,104	\$900,000	-	104	-	-

附表六：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股)公司	子公司	加工收入	\$791,108	11.40%	1~2個月	合約價格	1~2個月	\$73,296	10.37%	
聯超實業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母公司	加工費	(791,108)	(31.65%)	1~2個月	合約價格	1~2個月	(73,296)	(47.86%)	
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股)公司	子公司	加工費	(169,197)	(13.31%)	1~2個月	合約價格	1~2個月	(26,638)	(7.85%)	
和協工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母公司	加工收入	169,197	100.00%	1~2個月	合約價格	1~2個月	26,638	100.00%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3 樓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600,153	\$600,153	59,884,977	78.16%	\$1,087,973	\$361,383	\$280,630	
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鋼瓶之維修保養及檢驗。	510,211	510,211	50,000,000	100.00%	489,601	(9,501)	3,851	
和益化工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農藥之製造及銷售。	401,364	401,364	19,800,000	100.00%	673,915	37,419	37,419	
和益化工	益聯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606,600	606,600	60,660,000	75.83%	562,096	(21,211)	(16,083)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股)公司	瓜地馬拉	倉槽租賃。	28,513	28,513	900	100.00%	45,428	(45)	(2,113)	
和益化工	Soft Chemical Corp.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34,707	34,707	1,414,000	28.02%	39,114	21,550	6,038	
和益化工	Soft Industry Corp.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97,779	97,779	-	50.00%	89,233	(190)	(95)	
和協工程	聯超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3 樓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24,786	24,786	1,050,907	1.37%	22,833	361,383	4,810	
和協工程	永吉能源(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3 樓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3,030	3,030	303,000	50.00%	3,651	1,103	552	

附表七之一：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和協工程	永耀能源(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3 樓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50	\$-	5,000	100.00%	\$(308)	\$(259)	\$(358)	
大勝化學	聯超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3 樓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25,600	25,600	1,100,000	1.44%	18,327	361,383	5,189	
大勝化學	梨山高有限公司	臺中市和平區黎山里 22 鄰復興路 4 號	茶業批發業。	7,000	7,000	-	70.00%	5,298	(695)	(487)	
大勝化學	永勝能源(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2 段 206 號 14 樓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3,100	3,100	310,000	50.00%	3,847	1,093	547	
大勝化學	益聯實業(股)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50,000	50,000	5,000,000	6.25%	46,332	(21,211)	(1,326)	
大勝化學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瓜地馬拉	農藥之製造。	9,043	1,365	2,360	78.67%	4,249	(2,182)	(3,541)	
大勝化學	World Vision Corp.	薩摩亞	農業事業之投資。	-	89,460	-	-	-	(21,081)	(9,955)	

註：本期除子公司—太平洋貯槽(股)公司、永勝能源(股)公司、永吉能源(股)公司、永耀能源(股)公司、梨山高有限公司、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及 World Vision Corp. 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外，餘均經會計師查核。

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張家港越洋 實業有限公 司	化工油酯等產品裝卸 儲存分裝中轉銷售及 其他相關業務。	\$804,869 (USD\$24,520)	(二)	\$66,011 (USD\$2,011)	\$-	\$-	\$66,011 (USD\$2,011)	\$71,409 (RMB\$14,296)	10.86%	(二)3.	\$131,303	\$83,476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 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66,011(USD\$2,011)	\$106,714(USD\$3,251)	\$3,929,311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其他方式(委託投資)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採用專家評價報告)。

註三、新台幣對美元匯率為 1:32.8250

新台幣對人民幣匯率為 1:4.9950